**商务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**

**2019年3月11日**

**目录**

[**第一部分 统计局概况** 3](#_Toc510889016)

[**（一）** **部门职责：**统计局的三大职能：信息职能、咨询职能、监督职能。 3](#_Toc510889017)

[**第二部分 统计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** 5](#_Toc510889018)

[一、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](#_Toc510889019)

[二、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表 5](#_Toc510889020)

[三、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](#_Toc510889021)

[四、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 5](#_Toc510889022)

[五、 部门收支总表 5](#_Toc510889023)

[六、 部门收入总表 5](#_Toc510889024)

[七、 部门支出总表 5](#_Toc510889025)

[**第三部分 统计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** 6](#_Toc510889026)

[一、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。 6](#_Toc510889027)

[二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。 6](#_Toc510889028)

[三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6](#_Toc510889029)

[四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6](#_Toc510889030)

[**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** 7](#_Toc510889031)

**第一部分 商务局概况**

（一）贯彻执行有关内外贸易、经济合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，起草我县国内外贸易、招商引资、承接产业转移、对外援助、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政策措施和实施办法，研究经济全球化、区域经济合作、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。

（二）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，指导流通企业改革，促进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，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，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、商业特许经营、物流配送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。

（三）拟订全县国内贸易发展规划，促进城乡市场发展，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，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、商业体系建设工作，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，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。

（四）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，拟订规范市场秩序的规定；协调做好消除地区封锁、打破行业垄断的有关工作，规范商贸企业交易行为；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，指导商业信用销售，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；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；负责全县商务行政综合执法工作。

（五）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，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，监测分析市场运行、商品供求状况，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，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；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；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。

（六）承担全县商务系统统计及其信息发布工作，提供信息咨询服务，指导全县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。

（七）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

**第二部分 商务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**

1.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2.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表
3.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4.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5. 部门收支总表
6. 部门收入总表
7. 部门支出总表

**第三部分 商务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**

一、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。

 2019年收入为1070346元，

 2019年支出为 1070346元。

二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。

2019年总的财政拨款是1070346元。其中，工资福利支出有992146元，商品服务支出有28200元，项目支出：50000元。

三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 商务局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安排情况：28200元、其中，办公费：11340元，印刷费：1000元，邮电费：2000元，差旅费:12200元，公务接待费:1300元，福利费：360元。

四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 商务局2019年商品和服务支出总的有28200元。其中，三公经费有公务接待费：1300元。

**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**

1、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：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基本支出：指部门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，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3项目支出：指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指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

4，机关运行经费。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发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及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